

浙江外国语学院

浙外办通〔2026〕16号

浙江外国语学院办公室 关于组织师生参加2026级新生开学典礼、 迎新文艺晚会的通知

各部门、学院（部）、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外国语学院办公室关于做好2026级新生入学工作的通知》（浙外办通〔2026〕15号）的要求，学校将于9月17日举行2026级新生开学典礼、迎新文艺晚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地点

9月17日（周四）18:00，地点为行健馆。

二、参加人员

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，各学院及相关部门、单位主要负责人，各学院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，教师代表，全体辅导员、新生班主任，2026级全体新生。欢迎各部门、学院（部）、单位其他干部教师参加。

三、相关事项

（一）入场离场

各学院按照入场安排表统一组织新生入场，确保全体新生提前 20 分钟在指定位置就座。开学典礼及迎新文艺晚会结束后，按照离场安排表引导学生有序离场。入场、离场顺序表与座位区域图信息确认后，将提前 3 天发放。

（二）就座

各学院新生座位区域设有前后指引标识，座椅上有座位序号贴，请有序入座。学院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、辅导员、新生班主任在本院新生座位区域指定位置就座。各部门、学院、单位主要负责人及其他参会教职工统一在嘉宾席就座。

（三）着装

各学院按要求统一新生着装，参会干部、教师着正装。新生请携带校徽，典礼将组织集体佩戴校徽仪式。

（四）纪律

请各学院提前做好学生和参加人员的纪律教育，讲明相关注意事项，指定专人维持会场秩序和纪律。参加人员请提前将手机置于振动或关机状态，认真观看、参与，过程中不相互攀谈，不随意走动，不提前离场。

为确保有序入场和离场，请各学院指派辅导员和学生代表于 9 月 16 日（周三）下午到行健馆熟悉场地，联系人：孙静、任宁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。切实认识到开学典礼的重要意义，增强大局意识，强化纪律观念，安全有序、优质高效完成相关工作，为同学们的大学生涯开启崭新篇章。

（二）加强工作协同。做到全校一盘棋，学工部牵头抓总，统筹协调，有关部门单位要各司其职、履职尽责，各院系要负起主体责任，部门单位和各学院之间强化衔接、沟通、提醒，同心协力圆满完成工作任务。

（三）扣紧责任链条。事先全流程梳理相关环节工作，细化工作措施，从各方面进行周密部署，确保开学典礼、迎新文艺晚会成功举办。

（四）强化教育管理。有效开展爱校荣校和纪律教育，关心关注学生思想和心理情况，为新生们梦想启航筑牢坚实起点。

浙江外国语学院办公室

2026 年 9 月 13 日